**《扶风县城市绿地系统规划（2017-2030）》主要内容**

**一、规划期限**

近期 2017-2020年，县城人口以10万人计。

远期 2021-2030年，县城人口以20万人计。

**二、规划范围与规模**

**1.县域范围**

扶风县目前所辖1街7镇的行政辖区范围，总面积约705.29平方公里。

**2.城市规划区范围**

南部至城关镇边界，东部至城关镇与法门镇辖区边界，北部至周原遗址北界及法门镇与天度镇边界，西至县域边界，面积为225.6平方公里。

**3.中心城区范围**

指中心城区总用地规划范围，面积约为46.2平方公里，包括建设用地和非建设用地两部分，其中建设用地约23.65平方公里，非建设用地约22.55平方公里（法门寺文化景区不计入城市建设用地）。中心城区具体四至边界为：东边界至法汤高速公路；西边界至七星河、老城区胜利厂及教师进修学校；南边界至韦河；北边界至关中环线。且此次将已建成的七星河国家湿地公园，除河道水域外纳入了规划建设用地范围。

**三、规划原则**

**1.绿色优先，生态优先原则**

从绿地数量、规模、布局及自然环境的保护和改善等方面，提升城市及其所在区域的整体生态环境品质，促进城市的可持续性发展。

**2.地域人文，特色突出原则**

将城市绿地建设和扶风县深厚的人文历史相结合，将文化融入绿地功能和各个景观元素，重视营建当地的乡土绿化和园林艺术风格，弘扬地方文化，增加城市活力和吸引力。

**3.路园结合，整体融合原则**

通过“以路延绿，路园结合”的方式，将城区的公共绿地串接起来，以绿化将整个城区用地有机的划分和融合起来。

**4.可观可达，以人为本原则**

城市绿地规划要以人为本，提高绿地的可观赏性、可介入性、可达性，使得各类绿地的效用达到最大化。

**四、规划目标**

**1.总体目标**

在县域范围内建立和发展生态、生产、游憩与城乡一体化的生态绿地系统和休闲游憩系统。同时，继续提高和优化国家园林县城建设的绿化水平，构建“绿网”与“文脉”结合、特色鲜明且公园化的生态型国家园林县城。

**2.各层级目标**

**（1）县域目标**

**近期目标**：通过落实生态恢复、生产结合、郊野游憩等措施，初步构建起城乡一体化的生态景观格局。

**远期目标**：形成自然生态环境与城区、城乡互相促进的可持续发展的一体的生态绿地系统和休闲游憩系统。

**（2）城区目标**

**近期目标**：继续提高和优化国家园林县城建设的绿化水平，提升各类公园绿地的数量和质量，加强城市绿地的网络化联系，增加精品绿地，将扶风县城建设成优质特色化的国家园林县城。

**远期目标**：将扶风县城建设为绿地结构布局合理、绿地网络优化、文化特色鲜明且公园化的生态型国家园林县城。

**五、规划指标**

**扶风县绿地系统规划指标一览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指标类型** | | **单位** | **近期指标（2020年）** | | | **远期指标（2030年）** | | |
| **分类绿地**  **面积** | **城市绿地总面积** | **城乡绿地面积** | **分类绿地面积** | **城市绿地总面积** | **城乡绿地面积** |
| **城市绿地** | **G1公园绿地** | 公顷 | 188.81 | 468.40 | 16531.16 | 465.43 | 1068.52 | 28207.85 |
| **G2防护绿地** | 公顷 | 65.87 | 135.53 |
| **G3广场用地** | 公顷 | 5.21不计入 | 16.31不计入 |
| **广场用地中的绿地** | 公顷 | 1.82 | 5.71 |
| **XG附属绿地** | 公顷 | 211.90 | 461.85 |
| **EG区域绿地** | | 公顷 | 16062.76 | | 27139.33 | |
| **城市建设用地面积** | | 公顷 | 1200 | | | 2364.86 | | |
| **县域面积** | | 公顷 | 70529 | | | 70529 | | |
| **人口规模** | | 万人 | 10 | | | 20 | | |
| **城市绿地率** | | % | 39.03% | | | 45.18% | | |
| **人均绿地面积** | | 平方米/人 | 46.84 | | | 53.43 | | |
| **人均公园绿地** | | 平方米/人 | 18.88 | | | 23.27 | | |
| **城乡绿地率** | | % | 23.44% | | | 40.00% | | |

**六、县域绿地系统规划结构**

建设**“一环串六心，五廊多带连三片”**的县域绿地系统规划结构。

**1.“一环”**：指围绕中心城区，规划布局的大面积苗木花卉生产的区域，呈现出环绕城区的格局。

**2.“六心”**：依托苗木花卉生产以及粮食生产，主要集中在法门镇、杏林镇、段家镇、绛帐镇、午井镇、城关街道这6个重点区域，引领带动相关区域的发展。

**3.“五廊”**：沿七星河、美阳河、韦河、渭河以及台塬与渭河阶地交界的塬坡带。

**4.“多带”**：指沿省道107、西宝高速、陇海铁路一线、法汤高速沿线，以及规划的城际铁路、麟法高速沿线的道路防护林带，发挥防风护路减噪、减噪降污的生态防护功能。

**5.“三片”**：指北部乔山水土保持区、中部台塬农田生态建设区、南部渭河阶地生态防护区。

**七、规划区绿地系统规划结构**

构建**“一园多点棋布、三廊山水环绕、五带林网纵横”**的绿地结构。

**一园**：七星河国家湿地公园。

**多点**：依托法门寺、关中风情园、飞凤山、周原遗址、多个水库以及众多人文遗址遗迹形成的多个绿化节点。

**三廊**：依托七星河、美阳河、韦河沿线以及毗邻的飞凤山等山地台塬，开展生态绿化、郊野游憩、湿地公园等建设，形成环绕中心城区的山水生态廊道。

**五带**：沿省道107（关中环线）、省道104、法汤高速公路，以及规划的城际铁路、麟法高速公路沿线进行绿化防护林带建设。

**八、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结构**

规划构建**“一心城中、二核南北、三廊多带、四区多园、山塬河绕、人文绿韵”**的绿地结构。

**“一心城中”**：城区南北方向的中部区域（周公路以北，南环路以南），通过设置中心大型公园绿地及呈网格状格局的带状公园绿地，成为联系法门与新城、老城的整个城区最活跃的生态休闲与商业服务的融合核心。

**“二核南北”**：城区东北的法门寺文化景区，以及城区西南的七星河国家湿地公园。

**“三廊多带”**：依托分别位于城区西线、中线、东线的3条连通南北的主要干道（滨河大道、佛光路、法汤高速公路），以及依托东西方向多条带状公园绿地，形成城区绿地系统的网状绿地骨架。

**“四区多园”**：依据建设发展顺序、功能、位置等因素，可分为老城区、新区、新区工业园、法门区这4个城市发展区域，而规划的公园绿地体系则分布于这4个片区之内。

**“山塬河绕”**：城区南侧地势较高以名为“飞凤山”的山塬地貌为主，且山下流经的韦河，以及城西的七星河、城东的美阳河，结合白家窑水库、丁童水库、云龙水库、信邑水库等连贯的水域及岸塬，与城区空间关系紧密，为城市绿地系统规划提供了优良的自然环境条件。

**“人文绿韵”**：规划的绿地体系，不仅是扶风人民生活、休闲的空间，还应是融合扶风丰富的人文历史资源和文化的主题空间，是展示扶风城市特色的系统。

**九、城市绿地分类规划**

**（一）公园绿地（G1）规划**

**1.规划目标**

**（1）近期目标（2017-2020年）**

城市公园绿地总面积达到188.81公顷，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8.88平方米。（按照10万人口计算）。

**（2）远期目标（2021-2030年）**

城市公园绿地总面积达到465.43公顷，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约23.27平方米（按照20万人口计算）。

**2.空间布局**

构建**“以路延绿、路园结合”的网状公园绿地体系**，与城市其他建设用地相融合。

**（1）点线带面，层级布局。**公园绿地呈现为点状、面状、线状、带状不同层级、不同规模，形成连通、紧密的网状公园绿地格局，形成老城区、新区、新区工业园及法门区这4大片区均为服务半径较大程度覆盖。

**（2）结合功能，主题绿地。**结合城市用地的旅游服务、商业等功能，重点将周文化、汉文化、唐文化、民俗文化等主题融入公园绿地建设，营建出旅游文化名城的环境氛围和特色。

**（3）带状绿地，构建绿道。**依托带状和线状绿地，形成“一廊一环”的绿道系统。

**3.规划内容**

**（1）G11综合公园**

此次规划综合公园5处，分别为七星河国家湿地公园、韦川公园、东原公园、扶风公园、法门公园。主要沿城市纵向主廊道自北而南分布位于法门区、新区、工业园区及老城区，分别形成北、中、南区域性休闲中心，全面服务于城区。规划面积共计约144.68公顷，各综合公园服务半径为2000米。

**（2）G12社区公园**

此次社区公园规划约10处，分别为西街公园、芙蓉公园、河滨公园、均宜公园、城西公园、南宫公园、人民公园、百合公园、宝塔公园、美阳公园。主要结合居住用地的分布而设置，以建设投资小、见效快的绿地形式，更方便的为附近居民服务。规划面积共约22.38公顷，各社区公园服务半径为1000米。

**（3）G13专类公园**

设立以文化主题展示与游憩结合的专类公园约8处，分别为城隍庙公园、窦滔公园、体育公园、美阳文化公园带、唐文化公园带、汉唐文化公园带、周礼文化公园带、西府文化公园带，规划面积共约89.95公顷。专类公园建议绿化占地比例宜≥65%，公园服务半径为2000米。

**（4）G14游园**

规划分为块状游园、带状及线状游园形式，共计约208.41公顷。依据《扶风县城市总体规划（2011-2030）》中用地规划，沿道路红线外规划有主要宽度约10米、15米、20-70米（仅少量局部为5米）的线状或带状绿地，将各个地块包裹于内，通过“以路延绿、路园结合”的方式，将各个公园节点串接起来，使人们出门暨入园，有着其它公园绿地不可比拟的优越性。建议绿化占地比例宜≥65%，服务半径约300-500米。

规划块状游园31处，共约15.80公顷；规划带状游园（宽≥20米），共约90.70公顷；线状游园（宽＜20米），共约101.91公顷。

**（二）防护绿地(G2)规划**

至规划期末，规划防护绿地面积约135.53公顷，分为道路及边界防护绿地、城际铁路防护绿地、卫生及安全防护绿地、公共设施防护绿地等多种防护功能的防护绿地体系。

**（三）广场用地（G3）规划**

规划广场用地17处，广场面积共约16.31公顷，广场绿地面积共约5.71公顷，且主题多样、特色各异。

**（四）附属绿地(XG)规划**

**1.居住绿地（RG）**

根据相关规定要求，新建居住区绿地率达到30%以上，旧城改建区绿地面积不低于总改建面积的25％。本次绿地系统规划一类居住用地居住绿地约5.84公顷，旧区改建居住绿地约7.73公顷，新建二类居住用地绿地约139.87公顷，合计约153.44公顷。

**2.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绿地（AG）**

新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绿地率≥35%，本次绿地系统规划该类绿地约48.29公顷。

**3.商业服务业设施绿地（BG）**

新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绿地率不小于35%，但结合最新的《陕西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的相关要求，商业中心等项目的绿地率可≥20％。本次绿地系统规划该类绿地约117.37公顷。

**4.工业绿地（MG）**

绿地率不宜超过20%，本次规划工业绿地约39.29公顷。

**5.物流仓储绿地（WG）**

物流仓储用地绿地率≥20%，本次绿地系统规划物流仓储绿地约4.09公顷。

**6.道路与交通设施绿地（SG）**

本次规划道路与交通设施绿地约93.83公顷。

对于已建成道路：红线宽度在40米以上的要求改造后绿地率不低于20%；条件差者近期期限内不低于15%；红线宽度在40m以下的要求改造后绿地率不低于15%。

对于规划道路：园林景观路绿地率不得小于40%；红线宽度大于50米的道路绿地率不得小于30%；红线宽度在40—50米的道路绿地率不得小于25%；红线宽度小于40米的道路绿地率不得小于20%，次干道绿带面积所占比率不低于15%。

**（五）区域绿地(EG)规划**

**1.规划目标**

旨在规划形成多类型、多层次、多功能的城乡一体化的综合效益的区域绿地系统，总体营建出**“北登山塬林景，南行绿网花海，中览绿韵遗风”的区域绿地格局**。

**2.规划内容**

本次区域绿地规划，主要涉及风景游憩、生态保育、区域设施防护及生产绿地这四大类型，规划面积共计约27139.33公顷。

**（1）EG1风景游憩绿地**：规划7处，分别为法门寺文化景区、野河山森林公园、湿地公园、美阳滨河公园、周原考古遗址公园、飞凤山遗址公园、渭河十里花海，规划面积共约4283.67公顷。

**（2）EG2生态保育绿地**：分为5类，分别为野河省级自然保护区、七星河及相关水库沿岸水体防护林、韦河及美阳河等河流及相关水库沿岸水体防护林、渭河区域水系沿岸水体防护林、其他河渠防护林等，规划面积共约11859.78公顷。

**（3）EG3区域设施防护绿地**:规划涉及法汤高速防护绿地、西宝高速防护绿地、关中环线防护绿地、省道104防护绿地、省道209防护绿地、陇海铁路防护绿地、城际铁路防护绿地、徐兰高铁防护绿地、麟法高速防护绿地、宝鸡峡引水干渠防护绿地、其他主要道路防护绿地等，规划面积共约995.38公顷。

**（4）EG4生产绿地**：继续巩固 “一带一谷六基地”的发展格局，到2030年规划期末，生产面积达到15万亩以上。

**十、绿道系统规划**

**1.规划目标**

利用扶风城区核心区域的带状专类公园、带状游园，营建多条东西及南北向的城市型绿道，以及利用滨河大道以西的自然郊野之地，营建一条贯穿南北的郊野型绿道，提供扶风居民及外来游客步行及自行车休闲、游览，成为具备相对完善公共服务设施的生态绿色线路。

**2.绿道结构及线路**

呈现为**“一廊一环”**的绿道系统结构。

**一廊（南北）**：设置于滨河大道沿线以西的滨水生态绿地内，采用自行车和步行分别设置的方式。

**一环（四向）**：依托南北向的佛光路东侧沿线的带状游园，以及东西向的南环路南侧、周公路南侧的带状专类公园绿地，采用自行车和步行分别设置的方式。

该规划绿道系统，共计长约16公里，将沿线的扶风公园、体育公园、窦滔公园、七星河国家湿地公园等多个公园以及周礼文化、西府文化、汉唐文化等带状专类公园更加紧密的串联起来。

**十一、树种规划**

**1.基调树种**

规划建议扶风县的基调树种为：国槐、七叶树、银杏、白皮松。

**2.骨干树种**

**乔木**：法桐、栾树、垂柳、旱柳、五角枫、元宝枫、青桐、楸树、楝树、榆树、水杉、雪松、油松、大叶女贞、樱花、玉兰、红叶李、西府海棠、垂枝海棠等。

**灌木**：石楠、桂花、南天竹、连翘、丁香、紫薇、紫荆、木槿、贴梗海棠、碧桃、腊梅等。

**3.一般树种**

**乔木**：侧柏、刺柏、圆柏（桧柏）、龙柏、塔柏、云杉、青杄、华山松、广玉兰、枇杷、棕榈、刺槐、梓树、合欢、桑树、马褂木、龙爪槐、香椿、臭椿、白蜡、杜仲、皂角、杨等。

**灌木**：海桐、火棘、黄杨类、法国冬青、阔叶十大功劳、平枝栒子、千头柏、竹类、红枫、花石榴、迎春、棣棠、榆叶梅、珍珠梅、绣线菊、牡丹、芍药、红瑞木、锦带、紫叶矮樱、丛生红叶李、红叶小檗、金叶女贞、蔷薇等。

**4.技术经济指标**

裸子植物与被子植物的比例 2：8

常绿树种与落叶树种的比例 3：7

乔木与灌木的比例 7：3

木本植物与草本植物的比例 8：2

乡土树种与外来树种的比例 7：3

速生、中生和慢生树种的比例 6：1：3

**十二、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的目标**

保护扶风县自然山水林田资源、构建生态空间格局，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的理念，围绕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中存在的问题，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、建立生态经济和循环经济产业体系为主体，在发展中加强生态环境建设，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制度，把扶风县建设成为具有比较发达的生态经济、优美的生态环境、宜人的生态人居、繁荣的生态文化、可持续发展的生态文明县。

**十三、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建设的目标**

**1.总体目标**

恢复动植物稳定性和动态平衡，控制与减缓生态环境恶化和自然资源衰竭，使人类生存的环境处于良好状态。建立完善的自然保护体系，维护生态系统多样性，物种多样性，遗传基因多样性，实现自然资源可持续利用。重点完善县城绿地系统规划、形成良好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空间为重点，着重加强县城绿化景观建设，提高县城园林绿化档次和水平，塑造县城风貌和景观特征，创造人与自然和谐共存的环境。

**2.近期目标**

（1）在城区新建公园中，发展精品绿地，提高园林绿化水平。调整绿地，完善绿地类型，科学配置植物群落，提高绿地植物养护水平，丰富各级绿地的生物多样性，提高绿化质量，构筑城市特色。

（2）在乡村进行绿色长廊、森林大道、农田林网、经济林、生态防护林、四旁植树等建设。

（3）实现生态环境与自然、人文景观相结合。

**3.远期目标**

扶风县的生态环境问题能得到较大程度缓解，重要区域生态系统与物种得到一定程度恢复，开展生态农业和生态旅游业，生态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大幅增加，建立比较完善的生态环境监管体系和法律法规体系。

**十四、古树名木及后备资源保护规划**

1.古树名木的分级保护：古树名木实行三级管理，一级管理部门为扶风县绿化委员会，二级管理部门为各绿化主管部门，三级管理为各街/镇人民政府的属地管理。所有古树名木均挂牌予以保护。

2.抢救生长势衰弱的古树。

3.开展树龄鉴定、建档等工作。

4.安排古树名木保护专用经费。

5.未入册的古树名木保护规划。

6.定期普查建议：林业、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应当组织对古树名木的专业养护和管理；树龄在1000年以上的古树和树龄在500年以上不足1000年的古树，每半年检查一次；树龄在300年以上不足500年的古树和树龄在100年以上不足300年的古树，每年检查一次。古树名木资源每10年普查一次。